

对关于复核工程量清单的函的回复

致：各投标单位

根据贵单位对“关于复核工程量清单的函”所提出的内容，
我司已仔细认真的对石阡县河东河西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（七标段7号地块：龙地坝建设点）装饰装修及安装工程工程量清单进行复查，对所提出的问题已进行了修正；

附：修改后的电子招标工程量清单

时间：2020年01月17日

